

安徽省教育厅转发教育部办公厅关于组织开展“十四五”首批职业教育国家规划教材遴选工作的通知

各市、省直管县（市）教育局，各高等学校，厅属中专学校：

现将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组织开展“十四五”首批职业教育国家规划教材遴选工作的通知》（教职成厅函〔2021〕25号）转发给你们，请结合以下要求，做好“十四五”首批职业教育国家规划教材遴选工作：

1. 认真组织。各申报单位认真研读教育部通知文件，严格对照申报范围、条件和流程要求，依据“谁推荐谁负责”原则，做好推荐工作。

2. 明确限额。本科高校、“双高”校、地方技能型高水平大学每校限报3本教材，其他高校每校限报2本；每个中职学校可报1-2本。

3. 申报要求。各申报单位须在2021年12月28日前完成网上申报填报工作，并按要求提供有关纸质材料（包括申报表、推荐汇总表、政审表、自查表、著作权归属证明材料等）以及教材样书（数字教材以光盘或U盘等形式报送）至省教育厅，所有材料均一式两份，电子版材料发送至指定邮

箱。高等院校报送材料至高等教育处，中职学校报送材料至当地市（县）教育局，由市（县）教育局审核把关后报送至职业与成人教育处。各单位申报的教材须在本单位进行不少于5天的公示，公示期内无异议或经核查不影响申报的方可推荐。

4. 联系人、联系电话及邮寄地址。

高等院校联系人：任雯君，0551-62815925，合肥市金寨路321号安徽省教育厅高教处904室，邮编230061，电子邮箱ahgj_pqy@126.com；

中职学校联系人：徐鑫森，0551-62826162，合肥市金寨路321号安徽省教育厅职成处809室，邮编230061，电子邮箱523211417@qq.com。

安徽省教育厅

2021年12月10日